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5-014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网络”或“公司”)向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0万元并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用友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数能”)与中关村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用友数能为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

本次担保属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用友数能已履行了其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00001760P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343,632.3835万(元)

成立日期：1995-01-18

法定代表人：王文京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

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打印纸和计算机耗材；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库服务；销售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出租办公用房；零售图书；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机房所在地为北京、南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北京、南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全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06月18日)；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09月09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机房所在地为北京、南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北京、南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全国)、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担保双方关系：用友数能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直接方式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521,040,771	23,460,049,140
负债总额	13,717,677,549	13,187,319,579
归母净资产	10,152,400,758	8,735,284,389
项目	2023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4年1月-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01,494	-2,046,126,13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北京用友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债务人：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保证人保证的范围包括合同要素条款第一条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上述范围中除本金外的所有费用，计入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但不计入担保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0万元，占公司2023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目前公司实际提供的对外担保总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亦无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1289　　证券简称：龙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5-008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202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境内申请注册及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批准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处理公司以统一注册或分品种注册的形式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00亿元(含80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含中长期含权票据)、永续票据、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票据、项目收益票据、权益出资型票据等在内的债务融资工具；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理层处理上述相关事宜。

公司已于2025年2月21日发行202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所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或偿还公司及子公司有息债务。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中期票据全称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简称	25龙源电力MTN003A	期限	3年期
中期票据代码	102580759	发行日	2025年2月21日
起息日	2025年2月24日	兑付日	2028年2月24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1.92%
中期票据全称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简称	25龙源电力MTN003B	期限	5年期
中期票据代码	102580760	发行日	2025年2月21日
起息日	2025年2月24日	兑付日	2030年2月24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1.96%

本期发行中期票据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elearing.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5-001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中国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

● 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风险提示：本次投资的产品为保本约定利率型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政策风险等影响。在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和受托方基本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中国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业务共计2,000万元。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现金管理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	人民币存款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产品编号：FGG2401A05)	2,000	2.3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年	保本约定利率	/	/	/	否

(二)投资期限

本次产品赎回机制为持有1个月期满后公司可根据资金需求随时赎回，本金、利息将于赎回后一次性还本付息，公司将在股东大会授权使用期限内赎回。

二、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2024年4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银行定期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于2024年6月27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司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认可意见，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号、2024-008号、2024-033号)。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投资的产品为保本约定利率型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政策风险、市场波动等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业务。

2、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和受托方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潜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二)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万元

财务指标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4,112.17	149,147.78
负债总额	52,007.62	43,958.51
净资产	101,858.54	104,943.06
财务指标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1.10	5,841.57
净利润	1,450.26	2,004.39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9.47%，本次办理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000万元，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对公大额存单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办理的银行现金管理业务均已按期赎回。具体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赎回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大额存单	4,000	4,000	30.00	/
2		15,000	15,000	162.64	/
3		5,000	5,000	56.25	/
4		14,000	/	/	14,000
5		5,000	5,000	57.00	/
6		3,000	/	/	3,000
7		2,000	/	/	2,000
合计		48,000	29,000	305.89	1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5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0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9,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6,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资源　　公告编号：2025－004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9.3.2条规定，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实现利润总额-14,000万元到-20,50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500万元到-21,0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700万元到-21,200万元。

预计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00万元到8,500万元，低于3亿元。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1)。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规定，公司股票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实施安排

如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和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起开始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后5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前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披露日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9.3.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次风险提示公告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前预计至少再披露1次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以上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目前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大位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2月20日、2月21日和2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主营业务净利润扣非后仍然亏损。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955.3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72.98万元。

● 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4年度将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至-1,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由盈利转变为亏损，预计净利润将下降9,757万元至11,257万元；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至-8,000万元。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 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内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2月20日、2月21日和2月2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内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风险。近期公司经营业绩无明显变化，存在市场交易变化无对应盈利能力变化支撑的风险。

(二)公司主营业务净利润扣非后仍然亏损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955.3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72.9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60,608.57万元。公司主营业务净利润扣非后仍然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4年度将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万元至-1,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将由盈利转变为亏损，预计净利润将下降9,757万元至11,257万元；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至-8,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5)。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涉及的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18

债券代码：185456　　债券简称：22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17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1,300万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5日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5-00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谨此宣布，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2月24日收到史志荣先生的书面辞呈，因工作需要，史志荣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及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一切职务，即日生效。

史志荣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及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增补董事并选举新的董事长，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史志荣先生确认，其本人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并无意见分歧，亦无有关其辞任而需要提请公司股东关注的任何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史志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史志荣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公司董事会谨此对史志荣先生表示衷心感谢和诚挚敬意！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

备查文件：史志荣先生辞呈

证券代码：688518　　证券简称：联赢激光　　公告编号：2025-001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75,2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5,2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2月28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4月2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郑荣富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1年4月25日至2021年5月4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5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在《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1年5月1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2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3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3)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41人)	18.80	7.52	40.00%
合计(41人)	18.80	7.52	40.00%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41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5年2月28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7.52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归属股票不含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341,249,895	75,200	341,325,095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341,249,895股增加至341,325,095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月25日出具了《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3-4号)，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已收到41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529,408元，其中，新增股本75,200元，转入资本公积454,208元。

2025年2月21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4年三季度报告，2024年1-9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75.4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28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341,325,095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4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5,20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2%，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14,532.23	91,745.51	24.84
营业利润	44,843.20	26,527.75	69.04
利润总额	44,590.85	27,032.08	6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405.09	33,500.94	23.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720.98	38,497.33	0.58
基本每股收益(元)	2.13	1.72	23.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3	8.39	增加0.4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03,352.55	516,166.68	16.8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57,304.31	420,261.37	8.81
股本(万股)	19,469.33	13,906.67	4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3.49	30.22	-22.27

注：1.公司以2024年5月27日总股本139,066,67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合计转增55,626,668股。为保持基本/稀释每股收益可比性，视同2023年同期亦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计算。

2.以上数据及指标以编制的合并报表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14,532.23万元，同比增长24.84%；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405.09万元，同比增长23.59%；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8,720.98万元，同比增长0.58%。

2.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03,352.55万元，较期初增长16.89%；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457,304.31万元，较期初增长8.81%。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变化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特种功能材料等产品产销量较上年同期提升，使得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积极推进产线建设，并取得了显著进展。多条生产线按计划逐步投产，不仅增强了公司的生产能力，还有效拓宽了业务发展的新领域，为公司带来了新的收入增长点。

(3)报告期内，由于控股子公司仍处于建设阶段，完整的规模生产能力尚未形成，建设期的相关支出及未达产线的运营成本等导致了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产生了亏损约5,090万元，该亏损直接影响了公司的归母净利润。

(二)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69.04%，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64.96%，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上海瑞华晟新材料有限公司2023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金额较大所致。报告期内，公司股本较期初增长40%，主要系公司在2024年5月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55,626,668股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5-009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近日，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理财金额 | 赎回本金 | 理